

NetDragon Websoft Inc.

網龍網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777)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 第三季季度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收益約為人民幣459,500,000元(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人民幣453,300,000元)，與去年同期相比收益保持穩定。然而，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收益約為人民幣136,600,000元(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人民幣191,600,000元)，較去年減少約28.7%。
-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公司的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166,200,000元(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人民幣265,700,000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37.5%。
-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每股盈利約為人民幣30.67分(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人民幣63.93分)。
- 董事並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無)。

業績

網龍網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連同二零零七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未經審核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	136,618	191,579	459,515	453,328
收益成本		(17,341)	(10,096)	(49,742)	(24,761)
毛利		119,277	181,483	409,773	428,567
其他收益及收入	4	34,328	1,935	50,109	3,265
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		(26,446)	(25,635)	(70,686)	(55,980)
行政開支		(50,142)	(12,034)	(112,455)	(31,452)
開發成本		(22,713)	(10,885)	(58,343)	(24,022)
其他營運開支		(3,870)	(11,082)	(23,165)	(24,330)
除所得稅前溢利		50,434	123,782	195,233	296,048
所得稅開支	5	450	(11,745)	(29,156)	(29,924)
期內溢利		50,884	112,037	166,077	266,124
以下各項應佔：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50,884	111,860	166,189	265,698
— 少數股東權益		—	177	(112)	426
		50,884	112,037	166,077	266,124
股息	6	—	—	47,496	79,069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重列)
每股盈利	7				
— 基本		9.45	25.17	30.67	63.93
—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二十九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不包括香港)(「中國」)福建省福州市溫泉支路58號。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二日,本公司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批准(其中包括)本公司主動撤銷於創業板的上市地位以及建議以介紹上市方式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建議撤銷獲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通過。更多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二日刊發的公佈。

本公司股份自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四日起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網絡遊戲開發業務,包括遊戲設計、編程及繪圖,以及網絡遊戲的經營業務。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綜合季度業績已根據香港一般採納的會計準則而編製,並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規定。

3. 主要會計政策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季度業績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若干財務資產乃按公平值呈列,而用於編製未經審核季度業績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在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刊發的年度財務報表中所採用者一致。綜合季度業績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但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未經審核綜合季度業績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人民幣亦為本集團的功能性貨幣。

4. 收益

收益於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並能可靠計算時方予以確認。收益確認前須符合下列具體確認標準：

- (i) 本集團向分銷商及網絡遊戲玩家出售預付款遊戲卡。網絡遊戲玩家可用此卡往其網絡遊戲賬戶內充入遊戲點數，遊戲點數可用於若干本集團網絡遊戲或用來購買本集團其他免費網絡遊戲的虛擬產品或附加特徵。遊戲玩家亦可直接為其網絡遊戲賬戶充值。該等已收取收入予以遞延並列為流動負債項下的遞延收入，並於遊戲點數被實際使用時確認為收益（即網絡遊戲收益）。就經營網絡遊戲確認的收益為扣除所有折扣、營業稅及其他有關稅項及費用後的淨額。
- (ii) 政府撥款於有理由確定能予以收取以及符合所有附帶條件後，按公平值確認。當撥款涉及開支項目，則以有系統方式，將撥款在有關期間內呈列並確認為其他收益，以抵銷擬作補償的成本。
- (iii) 銀行利息收入以實際利息法按時間比例確認。
- (iv) 廣告收入於廣告在本集團的網上遊戲及電影廣告刊登或廣播時確認。廣告收入為扣除所有折扣、營業稅及其他有關稅項及費用後的淨額。

收益及收入確認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益				
網絡遊戲收益	136,618	191,579	459,515	453,328
其他收益及收入				
政府補貼	3,676	—	4,872	220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 處理之財務資產公平值 收入	—	—	609	104
衍生財務工具公平值收入	20,355	—	20,793	—
銀行利息收入	7,288	1,531	17,528	2,382
廣告收入	2,622	—	5,609	—
其他	387	404	698	559
	<u>34,328</u>	<u>1,935</u>	<u>50,109</u>	<u>3,265</u>
	<u>170,946</u>	<u>193,514</u>	<u>509,624</u>	<u>456,593</u>

5. 所得稅開支

- (i)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乃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按適用稅率計算。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福建天晴數碼有限公司（「天晴數碼」）為外資企業，並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九日獲批准在高新技術開發區成為高新技術企業。根據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於一九九四年三月二十九日所刊發關於企業所得稅若干優惠政策的通知，天晴數碼可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高新技術企業的資格須每兩年審核一次，而天晴數碼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十六日繼續獲評定為高新技術企業。天晴數碼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二十五日經批准成為軟件企業。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及海關總署於二零零零年九月二十二日所刊發關於鼓勵軟件產業和集成電路產業發展有關稅收政策問題的通知，天晴數碼自抵銷往年稅務虧損後的首個獲利經營年度起計，可享有為期兩年的免稅稅務利益，其後三年減稅50%。二零零三年為天晴數碼的首個獲利年度。因此，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天晴數碼的適用企業所得稅稅率為7.5%。

本公司另一家附屬公司福建網龍計算機網絡信息技術有限公司（「福建網龍」）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九日繼續獲評定為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的高新技術企業。根據上一段所述關於企業所得稅若干優惠政策的通知，福建網龍於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可按15%的寬減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根據福建省科學技術廳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十六日發出的通知，福建網龍繼續獲確認為高新技術企業，因此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15%。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中國根據中國國家主席法令63號頒佈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新稅法」），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根據新稅法，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適用所得稅稅率統一為25%。根據國家稅務總局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頒佈的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企業所得稅預繳問題的通知，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前獲評定為高新技術企業的福建網龍暫時須按企業所得稅預繳稅率25%繳稅，有待根據新稅法進一步確認。

根據國務院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刊發關於實施企業所得稅過渡優惠政策的通知，由於天晴數碼為外資企業，於二零零七年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而過渡期五年內的新稅率會由15%遞增至25%，因此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天晴數碼的適用企業所得稅稅率為18%。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公司附屬公司上海天坤數碼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天坤」）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33%）。

- (ii)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集團適用的美國聯邦所得稅稅率為34%（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34%），而國家所得稅稅率為8.84%（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8.84%）。
- (iii)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在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處女群島」）司法權區，本集團毋須繳納任何稅項（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無）。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由於本集團在香港並無獲得任何應課稅溢利（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無），故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6. 股息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0.1港元的中期股息（合共約47,496,000港元）已於董事會獲董事批准，其後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十六日支付。

於本集團重組前，本公司及本公司於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NetDragon Websoft Inc.（「NetDragon (BVI)」）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宣派及派付的特別股息如下：

- (a) 於二零零七年二月三日，NetDragon (BVI)向其當時權益持有人宣派特別股息人民幣44,839,000元。
- (b)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日，NetDragon (BVI)向本公司宣派特別股息人民幣34,230,000元。同日，本公司向其權益持有人宣派同等金額的股息，而該等權益持有人實際為NetDragon (BVI)當時的權益持有人。

由於股息率及可獲派特別股息的股份數目對本公佈意義不大，故並無呈列該等資料。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無）。

7.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每股盈利乃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綜合溢利分別為人民幣50,884,000元及人民幣166,189,000元（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分別為人民幣111,860,000元及人民幣265,698,000元），及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發行的538,357,817股普通股及541,915,637股普通股（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分別為444,407,860股普通股及415,639,922股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由於並無尚未行使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8. 儲備

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儲備的變動如下：

	股份溢價		資本		法定儲備	滙兌儲備	庫存		保留溢利	總計
	股份溢價	出資資本	贖回儲備	資本儲備			股份儲備	股息儲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										
九個月(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16,267	21,755	—	11,596	6,768	(10)	—	—	46,749	103,125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滙兌差額/										
於權益直接確認的收入	—	—	—	—	—	393	—	—	—	393
期內溢利	—	—	—	—	—	—	—	—	265,698	265,698
期內已確認收入及開支總額	—	—	—	—	—	393	—	—	265,698	266,901
一間附屬公司發行股份	69,984	(21,755)	—	170	—	—	—	—	—	48,399
本公司發行股份	—	—	—	(1,820)	—	127	—	—	—	(1,693)
已宣派股息	—	—	—	—	—	—	—	—	(79,069)	(79,069)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	<u>86,251</u>	<u>—</u>	<u>—</u>	<u>9,946</u>	<u>6,768</u>	<u>510</u>	<u>—</u>	<u>—</u>	<u>233,378</u>	<u>336,853</u>
截至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1,379,483	—	8	9,946	61,216	(10,680)	—	216,093	71,985	1,728,051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滙兌差額										
於權益直接確認的開支	—	—	—	—	—	(47,428)	—	—	—	(47,428)
期內溢利	—	—	—	—	—	—	—	—	166,189	166,189
期內已確認收入及開支總額	—	—	—	—	—	(47,428)	—	—	166,189	118,761
購回及註銷股份	(217,197)	—	1,794	—	—	—	—	—	(1,794)	(217,197)
購買庫存股份	—	—	—	—	—	—	(14,107)	—	—	(14,107)
派付股息	—	—	—	—	—	—	—	(216,093)	(47,496)	(263,589)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	<u>1,162,286</u>	<u>—</u>	<u>1,802</u>	<u>9,946</u>	<u>61,216</u>	<u>(58,108)</u>	<u>(14,107)</u>	<u>—</u>	<u>188,884</u>	<u>1,351,919</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概覽

收益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綜合收益約為人民幣459,500,000元，與去年同期約人民幣453,300,000元相比收益保持穩定。然而，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收益約為人民幣136,600,000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191,600,000元減少約28.7%。

下表載列於下文所示期間我們的網絡遊戲最高同步用戶（「最高同步用戶」）及平均同步用戶（「平均同步用戶」）的分析（附註）：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最高同步用戶	544,000	697,000	669,000	787,000	707,000
平均同步用戶	311,000	355,000	313,000	407,000	404,000

附註：網絡遊戲包括《征服》、《魔域》、《機戰》、《投名狀Online》、《英雄無敵Online》及其他遊戲。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網絡遊戲的最高同步用戶約為544,000名，較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減少約23.1%及較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減少約22.0%。

我們亦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錄得網絡遊戲的平均同步用戶約311,000名，其亦較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減少約23.0%及較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減少約12.4%。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自《征服》所得收益約為人民幣114,600,000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99,800,000元增加約14.8%。

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三月底推出《魔域》。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自《魔域》所得收益約為人民幣277,300,000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313,400,000元減少約11.5%。《魔域》在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收益較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下跌約12.2%。

此外，《魔域》亦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錄得最高同步用戶及平均同步用戶分別約380,000名及210,000名，而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則錄得最高同步用戶及平均同步用戶分別約527,000名及294,000名，減少約27.9%及28.6%。收益及同步用戶減少，主要由於(i)二零零八年五月中國四川省(「四川」)發生地震後玩家減少；及(ii)行內公認問題「私服」的負面影響所致。

毛利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未經審核毛利約達人民幣409,800,000元，毛利率約為89.2%，而去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毛利及毛利率分別約為人民幣428,600,000元及94.5%。毛利及毛利率百分比下跌主要是由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所得收益較二零零七年同期有所減少，反映用戶減少及本集團擁有的服務器數目較二零零七年同期增加使服務器折舊上升所致。

其他收益及收入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其他收益及收入較二零零七年同期增加約1,434.7%至約人民幣50,100,000元。其他收益及收入增加主要由於(i)遠期外幣合約公平值淨增長約人民幣20,400,000元已確認；及(ii)來自廣告收入的貢獻增加。九個月期內遠期外幣合約公平值增加及累計變動人民幣20,800,000元僅因市場狀況改變帶來市場風險所致。

經營成本及開支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較二零零七年同期增加約26.3%至約人民幣70,700,000元。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增加主要是由於《魔域》、《機戰》、《投名狀Online》及《英雄無敵Online》的持續廣告及推廣開支所致。根據本集團分別與中國電影集團公司及法國育碧軟件公司的協議條款，本集團已就《投名狀Online》及《英雄無敵Online》的合作提供市場推廣支援。此外，本集團預期在自行開發的遊戲《開心》於二零零八年年底預計正式推出前開展市場推廣及促銷活動。

此外，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增加的另一原因在於本集團採取多項防禦及反擊措施使員工成本增加。上述措施旨在透過聘用經驗豐富的員工作為監控、阻止及攻擊私服活動以解決並減少行業公認問題「私服」對網絡遊戲特許經營的負面影響。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行政開支較去年同期增加約257.5%至約人民幣112,500,000元，因為本集團的網絡遊戲業務持續擴張。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行政開支增加主要是由於(i)與中國電影集團公司及Buena Vista Internet Group (「BVIIG」) 等不同商業夥伴合作的業務發展需要大幅提升；(ii)本集團的整體擴充；(iii)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人民幣兌美元及港元升值導致滙兌虧損；及(iv)一年期美元定值連續數碼票據 (「美元票據」) 及一年期澳元定值信貸掛鈎票據 (「澳元票據」) 公平值淨額減少約人民幣22,300,000元所致。九個月期內美元票據及澳元票據公平值減少及累計變動人民幣22,300,000元僅因市場狀況改變帶來市場風險所致。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開發成本較去年同期增加約142.9%至約人民幣58,300,000元。開發成本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的研發隊伍擴大及僱員酬金增加所致。本集團研發隊伍的員工人數由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的355名增至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的1,093名。本集團亦增加了酬金，以提供具競爭力及吸引力的基本薪金。開發成本增加的另一原因在於為處理及解決私服問題所導致的員工成本增加，該問題在前文就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已述及。

與二零零七年同期比較，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其他經營開支減少約4.8%至約人民幣23,200,000元。其他經營開支減少主要由於去年本公司成功於創業板上市，並於二零零八年年中成功轉至主板上市，令有關上市的專業費用減少。

與二零零七年同期比較，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除稅前溢利下降約34.1%。與二零零七年同期比較，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集團亦錄得所得稅開支減少約2.6%至約人民幣29,200,000元。所得稅開支減少主要由於福建省福州市經濟技術開發區地方稅務局（「開發區地方稅務局」）於二零零八年九月批准退稅人民幣9,800,000元。退稅涉及福建網龍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多繳所得稅。多繳付的所得稅與由開發區地方稅務局近日批准可扣減的開支有關。

與二零零七年同期比較，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集團的未經審核溢利減少約37.6%至約人民幣166,100,000元。

業務回顧及展望

業務回顧

作為日新月異的互動媒體行業領先創新者，本集團始終貫徹加強核心遊戰開發及營運能力的策略，旨在進一步把握中國及海外網絡遊戲業不斷湧現的機遇。於本季度，本集團繼續開展多項措施提高核心競爭力，本集團相信該等措施可(i)延長現時特許經營權的商業期；(ii)及時及更快捷推出新遊戲及其升級版本；(iii)向本集團現時的遊戲開發計劃注入其他項目，促進未來的增長潛力；及(iv)加強中國及海外的營銷活動及分銷渠道。

為增加及推出更多種類的遊戲產品、擴展本集團組合於現有及新市場的覆蓋範圍，以及進一步利用本集團作為網絡遊戲開發商及經營商垂直整合的內在優勢，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僱員總數已增加至1,969名，其中1,093名屬於開發團隊，而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僱員總數則為1,482名，其中781名屬於開發團隊。

於回顧期間，基於本集團不斷加強的核心競爭力及不斷增加的內部資源，本集團在多個方面取得令人注目的發展，載列如下：

- 在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澳門」）及台灣市場（於各市場聯合本集團的業務夥伴）正式推出本集團旗艦網絡遊戲《魔域》及《機戰》的繁體中文版。
- 特許《機戰》在泰國市場（聯同本集團於泰國的業務夥伴）進行商業經營。
- 在中國正式推出《英雄無敵Online》。
- 在中國每週向玩家推出《征服》、《魔域》、《機戰》及《投名狀Online》的升級版本，供免費下載。
- 在開發中的遊戲方面不斷取得劃時代的突破。
- 與Electronic Arts Inc.（「美商藝電」）簽署新合作合約，使用美商藝電的財產設計及開發一款MMORPG以及在全中國、香港、澳門及中華民國（台灣）發行的權利。

作為中國的領先網絡遊戲開發商及經營商之一，以及作為可靠的企業公民，本集團不斷從中國的公共及私營實體獲得獎項，包括：

- 中國文化部主辦的第六屆中國國際網絡文化博覽會組織委員會頒發的「經濟貢獻獎」。該獎項反映了網龍在研究與開發方面的傑出表現以及其獲得網絡遊戲業及中國政府廣泛認可的全球性營銷工作。

- 在二零零八年的金翎獎上，《魔域》及《開心》分別獲得「玩家最喜愛的十大網絡遊戲」及「玩家最期待的十大網絡遊戲」獎。從中國數碼娛樂展覽會（「ChinaJoy」）獲得的獎項乃根據超過270萬名回應者的公開投票所產生。
- 由中國互聯網協會頒發的「中國互聯網行業自律貢獻獎」。該獎項旨在促進互聯網行業在中國的健康、有組織、和諧及持續發展，對過去一年（由去年七月一日起至本年六月三十日止）網絡公司及個人所作出的努力及貢獻表示贊揚。

特別是，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日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股份代號「8288」）。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四日，本公司成功轉至聯交所主板上市（新股份代號「777」）。此外，於二零零八年五月底，本集團的股份成為摩根士丹利資本國際中國指數的成份股。

最後，於回顧期間，私服不斷對本集團的《魔域》特許經營權造成影響。本集團不斷採取多項防禦及反擊措施減輕其對《魔域》特許經營權及本集團財務表現的影響。

前景

本集團計劃在中國進一步加強核心遊戲的開發能力，精簡整合經營模式、加強營銷力度及渠道管理、擴大產品組合及延長我們遊戲的市場周期，從而提高本集團的盈利。在核心遊戲開發能力方面，我們預期(i)聘請經驗豐富的遊戲開發人員加入遊戲開發團隊；(ii)設計遊戲開發自動化軟件替代若干手動及重複工序，從而提高我們遊戲開發過程的效率；及(iii)為提高遊戲開發人員效率而添置所需的電腦及軟件。此外，我們亦邀請各行各業的專家及教授開展培訓課程，從而進一步提升遊戲開發團隊技術知識及技能。

在海外，本集團自二零零四年以來一直為國際網絡遊戲客戶提供服務。鑑於國際客戶群不斷增長，本集團預期不斷設立及拓展海外分銷渠道 — 不論是直接或聯同代理及獲特許人士。本集團亦預期可能在若干海外市場建立策略關係。

關於本集團的遊戲開發計劃：

- 本集團繼續開發兩款2.5D MMORPG，包括《開心》及《天元》。本集團預期於二零零八年年底正式推出《開心》及於二零零九年上半年推出《天元》。本公司預期該等遊戲日後將帶來理想的收益。
- 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一月與BVIG訂立內容開發及分銷協議。根據該協議，本集團將透過品牌合作方式開發一款2.5D MMORPG，該遊戲將使用BVIG若干知識產權（例如自迪士尼經典動畫角色及主題公園角色中預定的角色選擇）作為遊戲非玩家角色及虛擬環境的一部分。本集團預期於二零零九年正式推出此遊戲。本公司預期該遊戲日後將帶來理想的收益。
- 本集團預期基於受歡迎的第三方知識產權，不斷把握各種機會創作網絡遊戲，因為本集團管理層相信，於我們的產品產業化後，該策略應可提供競爭優勢。

最後，本集團將繼續加強保安及防禦措施，防止私服的出現及減少任何潛在的負面影響。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的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規定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由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或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公司名稱	身份及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	概約持股 百分比
			數目或實繳 註冊資本金額 (附註1)	
劉德建 (附註2)	本公司	透過受控制法團	279,634,540(L)	52.68%
劉德建 (附註3)	福建網龍	實益擁有人	人民幣9,886,000元(L)	98.86%
劉德建 (附註3)	上海天坤	實益擁有人及透過 受控制法團	人民幣1,000,000元(L)	100.00%
劉路遠 (附註2)	本公司	透過受控制法團	279,634,540(L)	52.68%
劉路遠 (附註3)	福建網龍	實益擁有人	人民幣9,886,000元(L)	98.86%
劉路遠 (附註3)	上海天坤	實益擁有人及透過 受控制法團	人民幣1,000,000元(L)	100.00%
鄭輝 (附註2)	本公司	透過受控制法團	279,634,540(L)	52.68%
鄭輝 (附註3)	福建網龍	實益擁有人	人民幣9,886,000元(L)	98.86%
鄭輝 (附註3)	上海天坤	實益擁有人及透過 受控制法團	人民幣1,000,000元(L)	100.00%
陳宏展 (附註4)	本公司	透過受控制法團	13,000,000(L)	2.45%

附註：

1. 「L」指股東於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股本中的權益。
2. 劉德建於DJM Holding Ltd.的95.4%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權益，而DJM Holding Ltd.則於本公司的34.68%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權益。

劉路遠於Richmedia Holdings Limited的100%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權益，而Richmedia Holdings Limited則於本公司的4.96%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權益。

鄭輝分別於DJM Holding Ltd.及Fitter Property Inc.的4.6%及100%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權益，而DJM Holding Ltd.及Fitter Property Inc.則分別於本公司的34.68%及6.69%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權益。鄭輝擁有Flowson Company Limited所有已發行股份的投票權。Flowson Company Limited於Eagle World International Inc.的100%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權益，而Eagle World International Inc.則於本公司的6.35%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權益。

劉德建為劉路遠的胞兄弟及鄭輝的表親，而鄭輝已同意收購本公司股份的權益。劉德建、劉路遠及鄭輝均由於彼等於DJM Holding Ltd.、Richmedia Holdings Limited、Fitter Property Inc.及Eagle World International Inc.中的直接權益及被視為股權而被視為於本公司的52.68%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權益。

3. 劉德建、劉路遠及鄭輝分別於福建網龍的96.05%、2.11%及0.7%註冊資本中擁有權益，而福建網龍則於上海天坤的99.00%註冊資本中擁有權益。鄭輝於上海天坤的1%註冊資本中擁有直接實益權益。劉德建為劉路遠的胞兄及鄭輝的表親，而鄭輝已同意收購福建網龍的註冊資本權益。劉德建、劉路遠及鄭輝均被視為透過其於福建網龍的視作股權及於上海天坤的視作股權及直接股權而於福建網龍的98.86%註冊資本及上海天坤的所有註冊資本中擁有權益。
4. 陳宏展於Cristionna Holdings Limited的99%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權益，而Cristionna Holdings Limited則於本公司的2.45%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權益。陳宏展被視為透過其於Cristionna Holdings Limited的股權而於本公司的2.45%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知，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概無任何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的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規定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由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據董事所知，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或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由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或淡倉：

名稱	本集團	身份及 權益性質	所持普通股	概約持股 百分比
	成員公司 的名稱		數目或實繳 註冊資本金額 (附註1)	
DJM Holding Ltd.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184,078,100(L)	34.68%
Fitter Property Inc.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35,498,720(L)	6.69%
Eagle World International Inc. (附註2)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33,712,920(L)	6.35%
Flowson Company Limited (附註2)	本公司	透過受控制法團	33,712,920(L)	6.35%
國際數據集團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78,333,320(L)	14.76%
福建網龍	上海天坤	實益擁有人	人民幣990,000元(L)	99.00%

附註：

1. 「L」指股東於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股本中的權益。
2. Eagle World International Inc.為一間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七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有限責任公司，由Flowson Company Limited擁有100%權益。Flowson Company Limited被視為透過其於Eagle World International Inc.的股權而於本公司的6.35%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就董事所知，概無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或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由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二日的決議案，本公司已採納新購股權計劃（「主板購股權計劃」）以取代原有的購股權計劃（「創業板購股權計劃」）。於本公佈刊發日期，並無根據主板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股份獎勵計劃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二日（「採納日期」），董事會批准及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而本集團獲挑入選僱員可參加該計劃。股份獎勵計劃將由採納日期起計的十年期間內有效及生效，除非董事會提前終止。倘若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不計任何已失效或已被沒收者）授出的獎勵導致股份總數合共超過本公司於該授出日期已發行股本10%，則董事會不得授出任何股份獎勵。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本集團已與交通銀行信託有限公司（「信託人」）訂立協議，以管理該股份獎勵計劃，並於已授出股份歸屬前持有該等股份。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五日，已獎勵金額總數（「獎勵金額」）16,094,000港元已頒給若干名入選僱員。獎勵股份（「獎勵股份」）（由信託人以獎勵金額購買並由信託人從本公司以現金自市場上購買的股份總數中撥出）將由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六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六日止期間歸屬時，以零代價轉讓予入選僱員，惟須待信託人收到(a)於信託人向入選僱員發出的歸屬通知所規定的期限內由入選僱員妥為

簽署的受託人指定轉讓文件及(b)本公司就所有歸屬條件已達成而發出的確認，方可作實。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信託人以約15,400,000港元總成本(包括相關交易成本)購入本公司3,023,000股股份，並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以約700,000港元總成本(包括相關交易成本)購入本公司151,000股股份。

競爭及利益衝突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於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與本集團亦無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審核委員會

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3.22條，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制訂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並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委員，曹國偉、李均雄及廖世強(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曹國偉乃審核委員會的主席。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業績之編製符合適用會計標準及規定，且已作出充分披露。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自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四日在主板開始買賣以來，本公司已運用並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回顧期內，本公司在聯交所以總代價240,292,436.66港元（未扣除開支）購回合共25,229,000股股份。

購回股份詳情如下：

購回月份	所購回 普通股數目	每股價格		所付代價總額 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二零零八年一月	4,159,500	13.50	12.40	54,823,486.66
二零零八年二月	11,699,000	13.00	11.04	138,561,450.00
二零零八年九月	9,370,500	5.42	3.97	46,907,500.00
	<u>25,229,000</u>			<u>240,292,436.66</u>

所購回的股份於回顧期內交付股票時註銷。所註銷的股份面值轉撥至資本贖回儲備，而相關代價總額自本公司保留溢利撥付。

回顧期內本公司的股份購回由董事根據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日、二零零八年九月二日及二零零八年九月十七日的董事會議決議案進行，以透過提高本公司每股資產淨值及每股盈利而使股東整體受惠。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回顧期內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網龍網絡有限公司
主席
劉德建

香港，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為劉德建先生、劉路遠先生、鄭輝先生及陳宏展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為林棟樑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曹國偉先生、李均雄先生及廖世強先生。